

南京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		南京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项目名称：		农民工工资应急周转金			
项目实施年度：		2025							
填报人：		张子辰		联系电话：		86590885			
年度绩效目标：		对符合应急周转金的垫付使用条件的，及时报市政府审批，由同级财政部门按规定拨付，及时妥善解决欠薪纠纷。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5年，国家、省对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迎检工作顺利完成；联合各成员单位，开展整顿人力市场秩序、高温期间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等各类专项检查活动有序开展；日常监管、书面审查有所加强，执法程序完善，案件办理质量提升。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均达预期目标。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实际执行数		是否偏差			
农民工工资应急周转金		400		0		否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未完成指标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达成预期目标	2	1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够充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未达成	3	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财政未实际拨款。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目标	4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预算执行率	=100%	100.00%	3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达成预期目标	6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批手续完成后资金到位率	=100%	0.00%	5	0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成设定的资金到位率。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财政未实际拨付资金。
	质量指标	垫付资金对象资格符合率	=100%	0.00%	5	0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成设定的对象资格符合率。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未实际发生垫付周转金,不存在垫付对象
	时效指标	周转金垫付时间	不超过3个月	达成预期目标	20	20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符合设定的周转金垫付时间。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两档,按≤3个月(含)、>3个月评分。	
	社会效益	涉及农民工工资支付的极端事件发生率	=0%	0.00%	30	30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成设定的极端事件发生率。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0%-30%(含)、30%-60%(含)、60%-100%评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9.00%	10	10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成设定的服务对象满意度。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90%(含)、90%-60%(含)、60%-0%评分。	
						86		
注: 1、自我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总分100)。指标栏可以根据自我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南京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		南京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3			
项目实施年度：		2025							
填报人：		张子辰		联系电话：		86590885			
年度绩效目标：		一是劳动争议核心指标居于同类城市前列。2025年，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达到96%、仲裁终结率80%以上，仲裁管理信息系统按期运行率100%。网上调解案件数量占仲裁机构立案受理案件数量40%、调解成功率保持在80%、当事人满意率96%以上。 二是互联网+调解仲裁质量和水平居于全国同类城市前列。大力提升与国家和省市劳动人事争议在线调解服务平台对接效率，2023年前逐步开展网上受理、立案、调解、仲裁和送达等各项工作，2025年前全流程在线办理，实现仲裁当事双方“零次跑”。 三是实现基层调解仲裁组织建设全方位提升。加大优秀基层调解组织培育力度，2025年前基层调解组织优秀率达70%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5年，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调解成功率、仲裁管理信息系统按期运行率均完成目标。网上调解案件数量占仲裁机构立案受理案件数量、当事人满意率也达预期目标。与国家和省市劳动人事争议在线调解服务平台对接效率明显提升，逐步开展网上受理、立案、调解、仲裁和送达等各项工作。国家、省对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迎检工作顺利完成；联合各成员单位，开展整顿人力市场秩序、高温期间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等各类专项检查活动有序开展；日常监管、书面审查有所加强，执法程序完善，案件办理质量提升。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实际执行数		是否偏差			
办公设备购置		5.84		5.83		否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未完成指标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决策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达成预期目标	2	1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够充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目标	4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达成预期目标	3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预算执行率	=100%	99.83%	3	2.99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实际采购金额略低于预算金额。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达成预期目标	6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数量	≤35台	35.00台	10	10	评价要点：全年采购数量是否等于全年预算数。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评分。	
	质量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100.00%	10	10	评价要点：采购的设备是否充分利用。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	≤5.84万元	5.83万元	10	10	评价要点：全年采购成本是否低于全年预算数。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未达成两档，按≤5.84万元、>5.84万元评分。	
	社会效益	仲裁结案率	≥90%	99.60%	20	20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成设定的结案率。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90%（含）、90%-60%（含）、60%-0%评分。	
	可持续影响	对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影响程度	有效	达成预期目标	10	10	评价要点：是否有效影响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未达成预期目标三档评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纠纷处理满意度	满意	达成预期目标	10	10	评价要点：纠纷处理是否满意。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未达成预期目标三档评分。	
						98.99		
注：1、自我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总分100）。指标栏可以根据自我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南京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		南京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项目名称：		劳动保障行政执法检查费			
项目实施年度：		2025							
填报人：		张子辰		联系电话：		86590885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国家、省对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迎检工作；联合各成员单位，开展整顿人力市场秩序、高温期间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等各类专项检查活动；强化日常监管，做好书面审查，完善执法程序，提升案件办理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5年，国家、省对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迎检工作顺利完成；联合各成员单位，开展整顿人力市场秩序、高温期间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等各类专项检查活动有序开展；日常监管、书面审查有所加强，执法程序完善，案件办理质量提升。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均达预期目标。主动检查用人单位5897户，依法立案查处违法案件3968件；处理农民工工资争议案件1737件；拉网起底全市58项欠薪风险、开展警示约谈130余次，涉及企业600余家；检查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及用人单位1898户，立案查处违法案件19件；化解重点信访案件60件；化解“阳光护薪”二维码欠薪线索5000余件；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18件。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实际执行数		是否偏差			
劳动保障行政执法检查费		48.6		22.81		是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未完成指标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决策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达成预期目标	2	1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够充分。
		资金到位率	100%	达成预期目标	3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目标	4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预算执行率	=100%	46.93%	3	1.41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非必要支出。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达成预期目标	6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均“双随机”执法检查用人单位数	≥50户	53.32户	5	5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成设定的执法检查用人单位数。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户-50户(含)、50户-30(含)、30户-0户评分。	
		劳动保障书面审查单位数	>50000户	41151.00户	5	4.12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成设定的书面审查单位数。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000户-50000(含)、50000户-30000户(含)、30000户-0户评分。	实际审查数量与年初预算安排不匹配。
	质量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联动举报投诉平台按期运行率	=100%	100.00%	5	5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成设定的平台运行率。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98%	100.00%	5	5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成设定的案件结案率。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98%(含)、98%-60%(含)、60%-0%评分。	

		拖欠农民工工资 举报投诉案件结 案率	≥99%	100.00%	5	5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成设定的案 件结案率。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 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99%(含)、99%-60%(含)、 60%-0%评分。	
	时效指标	案件受理	及时	达成预期 目标	5	5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及时受理案 件。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 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评分。	
	社会效益	建设项目根治欠 薪宣传覆盖率	=100%	100.00%	15	15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成设定的宣 传覆盖率。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 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 60%-0%评分。	
	可持续影 响	对提升监督检查 水平及能力的持 续影响程度	较高	达成预期 目标	15	15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较高提升监督 检查水平及能力。 评分规则:执行 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 档评分。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行风作风建设满 意度	>90%	99.00%	10	10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成设定的行 风作风满意度。 评分规则:执行情 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 档,按100%-90%(含)、90%-60% (含)、60%-0%评分。	
						96.53		
注: 1、自我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总分100)。指标栏可以根据自 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南京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		南京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项目名称：		培训费2			
项目实施年度：		2025							
填报人：		张子辰		联系电话：		86590885			
年度绩效目标：		一是劳动争议核心指标居于同类城市前列。2025年，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达到96%、仲裁终结率80%以上，仲裁管理信息系统按期运行率100%。网上调解案件数量占仲裁机构立案受理案件数量40%、调解成功率保持在80%、当事人满意率96%以上。 二是互联网+调解仲裁质量和水平居于全国同类城市前列。大力提升与国家和省市劳动人事争议在线调解服务平台对接效率，2023年前逐步开展网上受理、立案、调解、仲裁和送达等各项工作，2025年前全流程在线办理，实现仲裁当事双方“零次跑”。 三是实现基层调解仲裁组织建设全方位提升。加大优秀基层调解组织培育力度，2025年前基层调解组织优秀率达70%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5年，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达99.6%、调解成功率达86.38%，仲裁管理信息系统按期运行率达100%。网上调解案件数量占仲裁机构立案受理案件数量、当事人满意率也达预期目标。与国家和省市劳动人事争议在线调解服务平台对接效率明显提升，逐步开展网上受理、立案、调解、仲裁和送达等各项工作。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调解成功率均达预期目标。组织开展“送法上门”活动20次；发放“调解建议书”“仲裁建议书”50余份；妥善化解劳动纠纷争议案件近3万件、提级办理案件811件。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实际执行数		是否偏差			
培训费		10		1.92		是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未完成指标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决策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达成预期目标	2	1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够充分。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19.20%	3	0.58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非必要支出。
		资金到位率	100%	达成预期目标	3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目标	4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达成预期目标	6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班期数	≥2期	5.00期	5	5	评价要点：全年培训班期数是否达到全年预算数。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2期(含)、1期、0期评分。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5%	100.00%	10	10	评价要点：全年培训人员合格率是否达到设定的指标值。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95%(含)、95%-60%(含)、60%-0%评分。	
	时效指标	培训及时率	及时	达成预期目标	10	10	评价要点：全年培训完成及时率是否达到设定的指标值。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评分。	
	成本指标	培训费用	≤22.44万元	1.92万元	5	5	评价要点：全年培训费用是否低于全年预算数。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未达成两档，按≤22.44万元、>22.44万元评分。	
	社会效益	仲裁结案率	≥90%	99.60%	20	20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成设定的结案率。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90%(含)、90%-60%(含)、60%-0%评分。	
	可持续影响	对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影响程度	有效	达成预期目标	10	10	评价要点：是否有效影响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未达成预期目标三档评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纠纷处理满意度	满意	达成预期目标	10	10	评价要点：纠纷处理是否满意。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未达成预期目标三档评分。	
						96.58		
注：1、自我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总分100）。指标栏可以根据自我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南京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		南京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项目名称：		办案专项经费3		
项目实施年度：		2025						
填报人：		张子辰		联系电话：		86590885		
年度绩效目标：		一是劳动争议核心指标居于同类城市前列。2025年，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达到96%、仲裁终结率80%以上，仲裁管理信息系统按期运行率100%。网上调解案件数量占仲裁机构立案受理案件数量40%、调解成功率保持在80%、当事人满意率96%以上。 二是互联网+调解仲裁质量和水平居于全国同类城市前列。大力提升与国家和省市劳动人事争议在线调解服务平台对接效率，2023年前逐步开展网上受理、立案、调解、仲裁和送达等各项工作，2025年前全流程在线办理，实现仲裁当事双方“零次跑”。 三是实现基层调解仲裁组织建设全方位提升。加大优秀基层调解组织培育力度，2025年前基层调解组织优秀率达70%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5年，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达99.6%、调解成功率达86.38%，仲裁管理信息系统按期运行率达100%。网上调解案件数量占仲裁机构立案受理案件数量、当事人满意率也达预期目标。与国家和省市劳动人事争议在线调解服务平台对接效率明显提升，逐步开展网上受理、立案、调解、仲裁和送达等各项工作。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调解成功率均达预期目标。组织开展“送法上门”活动20次；发放“调解建议书”“仲裁建议书”50余份；妥善化解劳动纠纷争议案件近3万件、提级办理案件811件。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实际执行数		是否偏差		
办案专项经费		35.52		28.71		是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未完成指标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决策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达成预期目标	2	1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够充分。
		预算执行率	=100%	80.83%	3	2.42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非必要支出。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达成预期目标	3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达成预期目标	4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达成预期目标	2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等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达成预期目标	6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制定合理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并按照规定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监控和评价;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60%	86.38%	20	20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成设定的调解成功率。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60%(含)、60%-40%(含)、40%-0%评分。	
	成本指标	兼职仲裁员办案补贴	≤11万元	11.04万元	10	9.96	评价要点:全年兼职仲裁员办案补贴是否低于全年预算数。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未达成两档,按≤11万元、>11万元评分。	全年办案数超年初预算数。
	社会效益	仲裁结案率	≥90%	99.60%	20	20	评价要点:全年是否完成设定的结案率。 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90%(含)、90%-60%(含)、60%-0%评分。	

	可持续影响	对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影响程度	有效	达成预期目标	10	10	评价要点：是否有效影响构建和谐劳动关系。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未达成预期目标三档评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纠纷处理满意度	满意	达成预期目标	10	10	评价要点：纠纷处理是否满意。评分规则:执行情况分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未达成预期目标三档评分。	
						98.38		
注：1、自我评价可参考绩效目标，结合实际情况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并分别打分（总分100）。指标栏可以根据自我评价指标设置情况自行调整。 2、“评分依据”栏要说明评价规则及评分依据，其中定量指标需增列评分公式。								